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y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盈滙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5)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摘要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增加約11.9%至約97.7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87.3百萬港元)。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增加約8.0%至約17.3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6.0百萬港元)。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0.6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9.4百萬港元)。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21港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5港仙)。
-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3月29日止期間(即上市前)，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每股普通股288,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0,000港元)的中期股息，金額為28.8百萬港元。由於董事會議決不宣派除上述披露者以外的中期股息，故其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其他股息。

中期業績

盈滙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2020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97,694	87,308
服務成本		<u>(80,379)</u>	<u>(71,278)</u>
毛利		17,315	16,030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817	610
行政開支		(4,101)	(3,408)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		1,326	1,350
上市開支		(2,186)	(3,065)
融資成本	8	<u>(192)</u>	<u>(4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9	12,979	11,470
所得稅開支	10	<u>(2,398)</u>	<u>(2,100)</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10,581</u>	<u>9,37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0,581</u>	<u>9,37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2	<u>1.21港仙</u>	<u>1.25港仙</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691	130
遞延稅項資產		745	648
非流動資產總額		2,436	778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4	112,734	152,073
合約資產	15	34,978	33,585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6,699	8,700
應收董事款項		–	28,899
可收回稅款		2,250	600
定期存款		50,00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590	15,604
流動資產總額		232,251	239,46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7	55,215	108,85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1,425	47,653
租賃負債		342	72
應付稅款		20,704	18,207
銀行借貸	19	–	8,463
流動負債總額		87,686	183,254
流動資產淨額		144,565	56,2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7,001	56,98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9	–	2,870
流動資產淨額		147,001	54,115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000	–
儲備金		137,001	54,115
權益總額		147,001	54,11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盈滙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2019年3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創業街9號11樓1103室。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3月3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 而其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於香港提供修葺、保養、改建及加建(「RMAA」)工程服務。

董事認為,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富澤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富澤企業」), 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全部資料及披露, 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 而上述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惟有關採納下文附註3所披露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近之千位數(「千港元」)。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與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惟採納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與其營運有關及於202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財務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詮釋。該等應用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4.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提早採納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 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² 共同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²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提前採納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日後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5. 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根據有關實體經營業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僅產生自香港，而非流動資產亦位於香港。

主要客戶資料

於報告期，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甲	26,556	28,812
客戶乙	23,735	19,165
客戶丙	18,834	10,289

6. 收益

收益指來自本集團向客戶提供RMAA工程的已收及應收款項公平值。

收益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約性質類型		
基於項目		
— 分包商	69,436	75,770
— 總承建商	11,442	1,601
基於固定期合約	16,816	9,937
	<u>97,694</u>	<u>87,308</u>
發展類型		
住宅	60,269	35,869
商業及工業用地	37,425	51,439
	<u>97,694</u>	<u>87,308</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產生自根據長期合約於香港提供的RMAA工程，並於報告期隨時間確認。本集團的所有RMAA工程均直接向客戶提供。與本集團客戶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合約。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已確認其他收入及收益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35	-
政府補貼(附註1)	-	610
報銷訴訟費用及支出(附註2)	380	-
銀行利息收入	2	-
	<u>817</u>	<u>610</u>

附註：

1. 政府補貼主要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提供的工資補貼有關。根據保就業計劃的條款，本集團須承擔並保證於補貼期間將不會實施裁員，並將所有工資補貼用於支付員工薪金。
2. 香島建築有限公司(「香島建築」)為2017區域法院民事訴訟2744的第三方。原告人及被告人的主要訴訟解決後，被告人向香島建築支付合共380,000港元，作為協定費用及支出，並終止針對香島建築的第三方訴訟程序。

8.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186	36
租賃負債利息	6	11
	<u>192</u>	<u>47</u>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董事袍金	120	—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806	3,13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4	126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4,060</u>	<u>3,26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214</u>	<u>427</u>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列入服務成本中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2,055,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44,000港元)。

10.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以8.25%稅率撥備，而超過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撥備。其他香港附屬公司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納稅項。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已向香島建築發出詢問函，要求提供香島建築於2012/13課稅年度所執行建造工程的細目及費用明細。稅務局發出補加評稅書，要求香島建築補繳2012/13課稅年度的利得稅1,320,000港元。本集團就上述補加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本集團就反對補加評稅遵照有條件緩繳稅款令購買儲稅券1,320,000港元。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務局向香島建築發出補加評稅書，要求為2013/14評稅年度補繳1,320,000港元利得稅。本集團就上述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並於2020年3月27日遭稅務局無條件扣留720,000港元。

於2021年2月，稅務局發出補加評稅書，要求香島建築就2014/15評稅年度補繳1,650,000港元利得稅及要求香島建築工程有限公司(「香島工程」)就2014/15評稅年度補繳165,000港元利得稅。本集團就香島建築及香島工程於2021年2月17日及2021年2月24日的上述評稅分別向稅務局提出反對。就香島工程而言，稅務局於2021年3月12日無條件扣留165,000港元。就香島建築而言，由於概無稅項的任何部分由稅務局獲准緩繳，故本集團已於2021年3月29日就香島建築的額外評稅向稅務局繳付1,650,000港元。

根據日期為2021年3月18日的彌償契據(「彌償契據」)，控股股東已承諾以本集團為受益人，彌償於上市前產生的所有未繳稅項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就任何稅項申索的調查、評估、調解或抗辯而招致的任何合理成本、開支或其他負債。有關彌償契據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E.其他資料—1.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11. 股息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3月29日止期間，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每股普通股288,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0,000港元)的中期股息，金額為28,800,000港元，該等股息已透過與一名董事的往來賬戶結清。除上述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構成本集團的其他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2. 每股盈利

計算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0,581,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9,370,000港元)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76,389,000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50,000,000股)。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及機器項目，成本約為1.8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為零的廠房及機器項目導致出售收益約0.4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14.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16,400	157,108
減：已確認虧損撥備	(3,666)	(5,035)
	<u>112,734</u>	<u>152,073</u>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30至45日。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年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5,470	28,307
一至三個月	22,531	68,893
三個月以上，一年內	69,910	50,246
超過一年	4,823	4,627
	<u>112,734</u>	<u>152,073</u>

於2020年12月31日，約7,270,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受轉讓及押記安排所規限，其中，向銀行轉讓與客戶訂立特定合約所得款項以令本集團取得銀行貸款(附註19)。

15. 合約資產

下表提供有關與客戶簽訂合約的合約資產資料：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應收保留金	36,220	34,784
減：已確認虧損撥備	<u>(1,242)</u>	<u>(1,199)</u>
	<u>34,978</u>	<u>33,585</u>

於2021年6月30日，預期於一年後收回的合約資產金額約為24,173,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19,568,000港元)。

1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金、水電及雜項按金	2,552	2,511
儲稅券	1,320	1,320
支付予分包商的墊款	2,827	-
遞延上市開支	-	4,840
其他預付款項	<u>-</u>	<u>29</u>
	<u>6,699</u>	<u>8,700</u>

以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均無逾期或減值。

17. 貿易應付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u>55,215</u>	<u>108,859</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為自發票日期起30日。截至報告期／年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8,730	26,334
一至三個月	8,382	55,446
三個月以上	<u>38,103</u>	<u>27,079</u>
	<u>55,215</u>	<u>108,859</u>

1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保留金	10,575	11,0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88	1,333
應計合約成本	162	24,831
應計上市開支	<u>-</u>	<u>10,426</u>
	<u>11,425</u>	<u>47,653</u>

於2021年6月30日，預期於一年後結算的應付保留金約為10,512,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10,561,000港元)。

19. 銀行借貸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流動		
應於一年內償還	<u>-</u>	<u>8,463</u>
非流動		
應於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償還	-	1,900
應於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償還	<u>-</u>	<u>970</u>
	<u>-</u>	<u>2,870</u>
	<u>-</u>	<u>11,333</u>

於2020年12月31日，約7,533,000港元的銀行貸款按浮動年利率6%計息，並以控股股東(定義見下文)楊永樂先生及其配偶余素賢女士簽立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總金額於2020年12月31日為15,000,000港元及以與客戶訂立的特定合約所得款項的轉讓契據作押記，而約7,270,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4)受上述轉讓及押記安排所規限。

於2020年12月31日，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貸款3,800,000港元，按浮動年利率2.75%計息，並由香港按揭證券保險有限公司及楊永樂先生提供擔保，以3,800,000港元為限。

業務回顧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2021年3月31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集團為香港一間專門從事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RMAA」)工程的承建商。本集團承接修葺及保養服務，包括維護、修復及改善現有樓宇及設施、包括屋頂翻新、外牆及內牆翻新、地板翻新及重鋪、剝落修理、棚架、門窗修理及更換、抹灰、塗漆、防火裝置系統改善、管道和排水工程的服務，而且本集團亦提供額外的輔助服務，例如樓宇佈局及結構工程的改建及加建工程、新結構工程的設計及現有建築物的結構適當性檢查以及現有房屋的室內裝飾工程。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協同努力克服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帶來的挑戰，因此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表現維持穩健。我們的大型項目之一(即項目TG (MBIS))的項目進展於上半年仍處於早期階段。董事預期該大型項目的溢利貢獻將於下半年增加。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4份合約(2020年12月31日：15份合約)，包括正在進行的合約及尚未開始的合約，原合約總金額約568.5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610.4百萬港元)。

展望

2019冠狀病毒病自2020年1月於香港爆發，可能影響手頭項目進度及香港營商環境。根據主要客戶與我們之間的最新討論，本集團預期，根據最新市場情況，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正在進行的項目的進度並無嚴重影響。本集團密切監察疫情的發展，而董事認為，本集團總體上能夠履行現有合約項下的責任。

隨著強制驗樓計劃等各項強制檢驗規定以及活化及重建舊樓帶動RMAA工程需求，董事相信本集團可鞏固市場地位、增加市場份額並抓住RMAA行業增長機遇。董事將繼續致力競投RMAA工程及尋求更多商機。

鑑於目前越來越重視環境友好性、建築生產力及職業健康與安全，本集團將更著重推動使用金屬棚架系統，以最大限度地減少與竹料棚架系統竹料退化相關的安全風險。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97.7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87.3百萬港元)。收益增加約11.9%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五個新獲授項目收益增加及來自一名客戶(一間公共交通公司及物業發展商)的維修及維護訂單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約為17.3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6.0百萬港元)，毛利率約為17.7%(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8.4%)。毛利增加約8.0%主要歸因於上文所述收益增加。

毛利率輕微下跌主要歸因於手上若干項目於2020年完成，該等項目毛利率較高。董事認為，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的競爭對手相比，毛利率維持穩定。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0.8百萬港元，來自出售汽車收益約0.4百萬港元及報銷訴訟費用及支出約0.4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0.6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因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收到政府補貼，包括根據保就業計劃收到政府的抗疫基金及來自建造業議會的抗疫基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辦公室費用、審核及專業費用。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1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0.7百萬港元或20.3%。該增加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包括上市後開支)及員工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0.2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47,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145,000港元主要歸因於銀行借款利息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營運資金增加以支持業務營運。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1百萬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4百萬港元，增加約14.2%。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除稅前溢利因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述所有因素而增加。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9.4百萬港元增加約12.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0.6百萬港元。撇除非經常性上市相關開支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溢利增至約12.0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8百萬港元)，稍微增加約0.1百萬港元或1.1%。增加乃主要由於收益的增加被行政開支的增加所部分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金須要主要來自供業務營運所用的營運資金。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經營所產生的現金、借款及上市所得款項。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淨值、定期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約為144.6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56.2百萬港元)、50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零)及約25.6百萬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15.6百萬港元)。定期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3月31日在聯交所的主板上市。自此，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銀行借款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銀行借款(2020年12月31日：約11.3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2020年12月31日：約20.9%)。

淨負債權益比率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淨負債權益比率錄得現金淨額狀況。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隨時滿足其資金需要。

資本開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買汽車及重續租賃協議。

或然負債

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因本集團僱員或本集團分包商的僱員於受僱期間遭遇意外導致人身傷害而面臨多項申索。董事認為該等申索基本屬於保險的受保範圍，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仍有效的履約保函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由保險公司出具並用於保證工程完工的 履約保函	<u>6,613</u>	<u>6,613</u>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及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極微。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微不足道，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外匯對沖。

期後事項及2019冠狀病毒病的影響

自香港確診首宗2019冠狀病毒病感染病例以來，董事一直密切關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發展，並定期與其客戶和分包商進行溝通，以瞭解是否會對本集團正在進行的項目的狀態或進度以及當地市場分包商的供應情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訊，董事認為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財務影響。然而，鑑於與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有關的固有不可預測性質及快速發展，若香港疫情惡化，則本集團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影響，本公司董事將繼續密切關注此情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事件。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26名（2020年12月31日：25名僱員）由本集團直接僱傭並位於香港的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其各自的資歷、職位及職級考慮僱員的薪酬。本公司設有年度評估系統以評核僱員的表現，而此構成加薪、花紅及晉升決定的理據。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釐定。

股息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3月29日止期間(即上市前)，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每股普通股288,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0,000港元)的中期股息，金額為28.8百萬港元，該等股息已透過與一名董事的往來賬戶結清。由於董事會議決不宣派除上述披露者以外的中期股息，故其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其他股息。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金額為140百萬港元，而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7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股份發售的最終開支)(「所得款項淨額」)。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將會按照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一致的方式使用，其詳情載列如下：

目的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 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1年 6月30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1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升級我們的建築設備及透過提供金屬棚架系統以加強我們的安全措施	57.5	–	57.5	2022年12月 或以前
滿足營運資金需要及支付若干前期成本及開支	25.7	15.8	9.9	2022年12月 或以前
進一步強化我們的人手	7.5	0.2	7.3	2022年12月 或以前
總計	<u>90.7</u>	<u>16.0</u>	<u>74.7</u>	

於本公佈日期，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概無變動。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2021年3月31日(「**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本公司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性權益

控股股東(即富澤企業及楊先生(統稱「**控股股東**」))已於2021年3月18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控股股東各自己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其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各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且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確定，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控股股東並無違反不競爭承諾中作出的承諾。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資料及本中期業績公佈所載會計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會計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亦符合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hongdau.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代表董事會
楊永燊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1年8月25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永燊先生(主席)及陳亮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樺小姐、麥曉峯先生及胡克平先生。